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函）

公會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電話：(07)241-3881

受文者：全體會員旅行社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0月25日

發文字號：高市旅行(102)本字第295號

主旨：轉知我駐奧克蘭辦事處電報我國旅客在澳洲機場銜接班機返國需注意簽證一事，敬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2年10月18日觀業字第1020036141號函轉外交部102年10月7日亞太二(102)字第1021669號轉電函辦理。
2. 旨揭來函內容略以：
 - (一)有國人於紐西蘭奧克蘭搭乘廉價航空Jetstar欲前往澳洲墨爾本「轉機」搭乘華航返國，惟因其未辦理澳洲簽證故於奧克蘭遭Jetstar拒絕其登機。
 - (二)Jetstar航空公司基於本身經營成本考量，並未提供旅客行李轉接(直掛)其他航班服務，致國際旅客均需通關入境，…在非免簽證國家(如澳洲)機場轉機，即衍生簽證問題。
 - (三)旅客如購買Jetstar自澳洲墨爾本「轉機」至另一澳洲城市(如雪梨)再轉乘華航班機返國，實際上已於墨爾本入境澳洲，自需辦理簽證。
 - (四)旅客如購買Jetstar由奧克蘭-墨爾本-雪梨前段行程廉價機票，係與後段雪梨-臺北華航後段行程機票分開購買，因前後段票訂位代號不同，縱使在澳洲機場銜接班機時間不超過8小時，亦將被視為「入境」後再「出境」，而須辦理澳洲簽證(如兩段票皆為非廉價航空亦同，因其訂位代號不同)。
3. 因我國人赴澳洲打工度假眾多，倘不諳相關規定，為節省費用上網訂購廉價航空或分段購票，將發生我國人於機場遭拒絕登機等因擾，爰請會員旅行社如有旅客訂購前往非免簽證國家(如澳洲)機場及轉機，應提醒旅客注意簽證事宜，避免發生前開情形。

理事長

沈奉立